

臺北市立內湖國中114學年度慶祝第57週年校慶「邀請卡」徵稿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慶祝校慶，結合美學涵養；透過競賽形式，實踐藝術課程教學成效，以視覺美感彰顯建校意義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內湖國中學務處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

四、徵稿內容：

(一) 以今年校慶主軸「交通安全與SDGS連結」，並結合學校特色為發想。

(二) 將今年校慶slogan 「**湖中永續，綠動未來**」字樣置入設計之中。

五、徵稿方式與規定：

(一) 繪製方式：手繪、電繪皆可。手繪者，可用水彩、色鉛筆、粉彩…等顏料繪圖完成。

(避免使用淺色筆，打草稿使用的鉛筆線一定要擦乾淨)

(二) **手繪紙張格式**：紙材不限，但紙張尺寸需符合八開圖畫紙大小（約27公分×39公分）

(三) **電腦繪圖設定**格式：

1、作業軟體：以 photoshop 為最佳。**若採用其他繪圖軟體，需修改時請自行修改，廠商無法幫忙。**

2、版面尺寸：約 710 公分 x265 公分（寬 x 高）

3、解析度：300dpi (像素/英吋)

4、色彩模式：C.M.Y.K

5、存檔材料：光碟或隨身碟

6、存檔：**請存成 XXX.PSD 檔為最佳（為原始檔才可修改）**

或存成 XXX.JPG 檔（但為壓縮檔，有錯誤時廠商無法修改，所以請同學務必保留原始檔，有錯誤時請自行修改）。

六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3 日（一）中午 12:30 收件截止，逾時不候。請將作品（背面右下角貼上報名表）交至訓育組（交電子檔者直接繳交報名表即可）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邀請校內視覺藝術老師評選優秀作品三件，皆給予嘉獎一次。

(一) 特優一名：獲頒獎金1000元及獎狀一張。

(二) 優選二名：獲頒獎金500元及獎狀一張。

(三) 其餘入選者，可獲得精美小禮品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參賽作品必須未曾發表、出版或未曾得獎之作品，且不得有抄襲之情事。若有抄襲不實者，如遭受檢舉或產生糾紛爭議，經查證屬實，除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及校規懲處外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
(二)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並享有發表之權利。

(三) 主辦單位得經得獎者同意修改得獎作品，若得獎者不同意修改，則視同棄權。

(四) 可至學務處領取報名表或至學校網頁「學生消息」下載。

九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臺北市內湖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慶祝第 57 周年校慶「邀請卡」徵稿報名表
(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114/11/3 (星期一) 12:30 前交至學務處訓育組)

班級、座號		主 題	導師簽名
姓 名			

編號：_____由學務處填寫

填表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**臺北市立內湖國中 114 學年度
慶祝第 57 周年校慶邀請卡徵稿報名表**

班級		座號	
姓名			
主題			
《設計理念與涵義說明》(限 100 字以內)			

報名資料檢核表

- 報名表(著作財產權聲明及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須簽名)
 投稿作品（紙本或電子檔光碟）

著作財產權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- 本作品確屬於本人之作品並擁有版權，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作品、資料、肖像之部分，均已合法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，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，日後若有涉及版權、侵害肖像權及隱私權之糾紛，本人願自負法律之責任，並退回稿酬。
- 本人參加「臺北市立內湖國中 114 學年度慶祝第 57 周年校慶邀請卡徵稿」活動（以下簡稱本活動）所投稿之作品，同意將作品授權予內湖國中在非商業用途下於網路共享平臺(如：Facebook、YouTube 等)上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及公開傳輸。亦同意在該作品得獎後，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並將此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轉讓予內湖國中，內湖國中最後擁有修改圖稿的權利，並得行使一切重製及無限次公開展示之權利，均不另給酬，本人亦不得異議，特立此同意書。。
- 本人瞭解內湖國中為辦理本活動之報名、審核、公開、授權等之用，必須取得本人之個人資料，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內湖國中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 (請使用藍或黑筆簽名)

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 (未滿 18 歲須有法定代理人簽章)

中華民國 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